

與知識產權相關的能力單元

1. 名稱	制定知識產權相關的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
2. 編號	111235L6
3. 應用範圍	此能力單元適用於不同行業內負責制定政策的人員。這能力的應用涉及對知識產權的認識和運用作策略性檢討、整合及擴展的能力，從而制定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，建立及保持正當經營手法，保護知識產權和避免侵權行為，鞏固消費者對機構的信心。
4. 級別	6
5. 學分	4（僅供參考）
6. 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p>6.1 瞭解香港與知識產權相關的法律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◆ 瞭解香港建設區域知識產權貿易中心是國家發展策略之一，有助機構保護和提升其品牌以強化優勢及競爭力，開拓商機，創造更大的經濟效益 ◆ 認識知識產權的種類（如：商標、專利、外觀設計、版權） ◆ 瞭解不同的知識產權保護方式（如：部分知識產權須按香港的法例註冊才可獲保護；商業秘密及工業知識則是通過保密方式在普通法下受保護） ◆ 對侵犯知識產權的行為有所警惕，包括瞭解相關的民事及刑事責任 ◆ 認識「正版正貨承諾」計劃 <p>6.2 制定知識產權相關的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◆ 運用知識產權的知識及相關保護措施，以確保業務符合法律規定 ◆ 發展政策及指引，杜絕機構管有、公开展示、使用、分發或售賣侵權物品（如：制定關於挑選貨品、使用電腦軟件、創作宣傳或陳列物品、在互聯網上分發貨品的政策及指引） ◆ 制定執行風險管理政策的程序（如：定期檢視法例要求落實保護知識產權的措施） ◆ 建立良好的溝通機制，以協調不同職能範疇的各級員工並提高其知識產權意識 ◆ 通過申請註冊商標（關乎品牌）、專利及外觀設計（關乎產品）或以其他方式（如：在香港無需作出註冊的版權）保護機構的發明／創作，促使機構通過知識產權商品化搶佔市場先機及獲取競爭優勢 <p>6.3 展示專業能力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◆ 確保執行風險管理政策的過程中嚴格遵守相關的法例及規定
7. 評核指引	<p>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◆ 能夠分辨知識產權的種類和不同的知識產權保護方式； ◆ 能夠根據知識產權相關的法律及機構的商業目標，發展出一套切實可行的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，以保護知識產權和避免侵權行為；及 ◆ 能夠取得所需資源、人手、執行的要求等來執行風險管理政策。
8. 備註	